

债券代码  
115451.SH

债券简称  
23 赣融 03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江西省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审计机构发生变更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债券受托管理人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GUOTAI JUNAN SECURITIES CO., LTD.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 618 号）

2023 年 11 月

##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江西省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发行人”）对外公布的《江西省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审计机构发生变更的公告》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以及发行人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及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本期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证券”）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国泰君安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请投资者独立征询专业机构意见，在任何情况下，投资者不能将本报告作为投资行为依据。

## 一、 核准及发行情况

2023年1月13日，发行人获得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江西省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人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91号），发行人获准面向合格投资者非公开发行总额不超过40亿元（含40亿元）的公司债券。截至本受托管理报告出具日，该批复项下总计发行5期公司债券，分别为23赣融04、23赣融K1、23赣融03、23赣融02和23赣融01尚在存续期内。

上述债券中，国泰君安受托为23赣融03。

## 二、 债券的基本情况

债券代码	115451.SH
债券简称	23赣融03
发行规模	10亿元
债券余额	10亿元
票面利率	3.66%
债券期限	3年期
行权情况	不适用
计息期限	2023年6月7日至2026年6月6日
起息日	2023年6月7日
付息日	本期债券的付息日期为2023年至2026年每年的6月7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兑付日	本期债券的兑付日期为2026年6月6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 三、 本期债券的重大事项

本次临时受托报告重大事项为发行人2023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发生变更，具体内容如下：

### （一）原审计机构情况

江西省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原审计机构为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过程中，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始终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允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职责。

名称：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关东店北街1号2幢13层

执行事务合伙人：吕江

经营范围：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 （二）变更情况

### 1、变更原因

公司根据《江西省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试行）》，对2023年度审计机构进行公开选聘。根据选聘结果，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原审计机构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停止履行职责。

### 2、变更程序履行情况及其合法合规情况

本次审计机构选聘按规定履行了必要的中介机构选聘程序，符合公司及其他相关监管机构规定。

### 3、新聘审计机构概况

企业名称：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2年3月5日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68号楼A-1和A-5区域

经营范围：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应用软件开发；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服务；软件咨询；产品设计；基础软件服务；数据处理（数据处

理中的银行卡中心、PUE 值在 1.4 以上的云计算数据中心除外）；企业管理咨询；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按照《证券法》要求进行证券服务业备案，能够满足本公司相关财务审计的要求。此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不违法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会影响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质量。

#### 4、审计机构变更

审计机构变更生效时间为 2023 年 11 月 24 日，新任审计机构履行职责起始日期为 2023 年 11 月 24 日。

### （三）移交办理情况

截至本受托管理报告出具日，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与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完成相关工作资料的移交办理工作。

## 四、 提醒投资者关注的风险

作为上述公司债券的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要求出具本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并就发行人审计机构发生变动事项提醒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请投资者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国泰君安将持续关注相关事项最新进展情况，及时履行受托管理人职责，督促发行人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关注后续公告信息并注意投资风险。

国泰君安证券将持续关注本次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募集说明书》及《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 五、 受托管理人的联系方式

有关受托管理人的具体履职情况，请咨询受托管理人的指定联系人。

联系人：关威

联系电话：021-38676666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西省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审计机构发生变更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债券受托管理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